

朝阳市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

朝财指农〔2020〕42号

关于下达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预算指标的通知

各县(市)区财政局:

根据市政府领导对朝阳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2020年市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计划的请示》(朝扶贫办〔2020〕1号)的批示精神和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拨付市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申请》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地区资金48000千元，专项用于脱贫攻坚有关项目支出，项目实施计划由市扶贫办另行下达。现提出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请各县(市)区扶贫部门抓紧筛选、申报扶贫项目，按程序审定后报市县两级财政部门。

二、县级财政部门收到扶贫部门审定后的项目后，及时拨付扶贫专项资金。

三、请各县(市)区财政和扶贫部门严格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加强扶贫专项资金监督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对违规违纪问题，严肃追究处理。

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

资金来源：年初预算—市财力

支付方式：实拨



抄送：预算科、国库科、财政监督科

朝阳市财政局农业科拟文

2020年1月23日印发

朝文备注：0344

朝阳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表

单位:千元

县(市)区	下达指标
合计	48000
北票市	9920
凌源市	7800
朝阳县	11100
建平县	6240
喀左县	7970
双塔区	2150
龙城区	2820